

#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全英（外）語授課實施辦法

99.08.24 99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

101.12.20 101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

102.11.22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
102.12.18 102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促進教育國際化，培養學生國際宏觀視野，提昇學生英語或其他外國語文(以下同)能力，鼓勵教學單位開設全英語課程，並獎勵教師以全英語授課，特訂定「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全英(外)語授課實施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「全英語授課」係指本校專任教師所開授課程內容全程以英語教學方式授課，其方式包括教材採用原文書籍，授課、研討及學習評量皆採用英語方式為之。使用英語以外之外國語文(如日、德、法語等)授課，經學校核准者，得比照之。
- 第三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為各學院、系、所、中心之日間學制(含學程)開設之課程為原則，使用全英語授課時數得以 1.5 倍加權計算，並得優先申請 TA，協助教學與教學紀錄。惟下列各項不適用本辦法：
- (一)專任教師每週加權前之基本授課時數不足者。
  - (二)一般英(外)語語文課程
  - (三)已補助教師額外津貼(含彈性薪資)之課程
  - (四)開(選)課人數未達第五條規定者。
  - (五)全英語學位學程編制內專任教師
- 第四條 各院、系、所、中心得考量及檢測學生英語能力，開設全英語授課之課程，每學期規劃至少一門以上全英語教學課程為原則。
- 第五條 全英語授課之開課與選課條件比照日間學制規定辦理；開班人數大學部課程不得低於 10 人，研究所(含博士班)課程不得低於 3 人。以全英語授課之學程課程不得低於 5 人。
- 第六條 採用全英語授課之教師應填具申請表並附授課大綱(附表一)，於每學期開課前向開課單位提出申請，經系、院級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，於每學期辦理開課作業前，將申請表送教務處備查。
- 第七條 採用全英語授課之課程，應於開課科目表及選課系統上註明「全英語授課」以供學生選課參考；教師須於學生選課前依授課語文

填寫課程綱要及注意事項，公告週知。

第八條 經核定通過以英(外)語授課之課程，授課鐘點以 1.5 倍計，每位教師每學期加權授課時數以不超過 3 小時為限，且總超支鐘點數仍受本校授課時數辦法之限制。

第九條 教務處每學期應對英語授課之課程，適時評估其成效，並請授課教師提供授課經驗及建議事項之「全英語授課課程期末報告書」(附表二)，送教務處作為推動英語授課課程規劃及檢討改進之參考。

第十條 全英語授課所須經費，以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補助為原則；未獲補助或補助不足時，得由本校學雜費收入支應。

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，提教務會議通過，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教師開授全英語教學課程申請書  
Application for English-Taught Course

申請日期Date of Application (年Y/月M/日D) :

一、教師基本資料 <b>Applicant's Details</b>				
開課系所名稱 Department				
教師姓名 Name (本國籍老師請填寫英語拼音姓名)		職稱 Position		
電子郵件 E-mail Address		電話 Extension Number		
二、課程相關資料 <b>Course Data</b>				
擬開課程名稱 Course Name (Please write it down in Chinese and English as well)		學分 Credit	上課時數 Hours	必/選修 Required/Elective
中文 Chinese				
英文 English				
其他語言 Other Language				
課程開設學年/學期 Academic Year and Semester		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(1-autumn term 2-spring term)		
課程開設系級 In which Department/Course Level				
<p>以前是否開設過英語授課課程 Have you ever had an English-taught Course ?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No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Yes (勾選“有”者，請填寫下列資料 If “Yes”, please fill out the blanks below)</p> <p>課程開設學年/學期 When was it (Academic Year and Semester) : _____</p> <p>課程開設系級 In which Department/Course Level : _____</p> <p>所開課程名稱 Course Name : _____</p>				

申請教師簽章： \_\_\_\_\_  
(Applicant's Signature)

系(所)主管簽章： \_\_\_\_\_  
(Chairperson's Signature)

院長主管簽章： \_\_\_\_\_  
(Dean's Signature)

三、課程大綱Syllabus					
授課教師 Lecturer					
科目 Course Name					
班級 Class		學分 Credit		時數 Hours	
教學目標 Course Objective					
教學計畫 Course Plan					
上課用書 Text Book					
參考用書 Reference Books					
評分標準 Evaluation					
備註Note (本課程聯絡信箱，諮詢時間/地點...)					

##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全英（外）語授課課程期末報告書

課程開設學年/學期	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						
開課系所名稱		學分		上課 時數		必/選修	
課程名稱							
教師姓名		職稱					
電子郵件		電話					
授課經驗及建議事項							